

連江縣衛生局115年度南竿鄉初級救護技術員(EMT-1)初訓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	助教
10/ 23 (五)	0800-0850	1.1 緊急醫療救護體系概論	陳維祥	
	0900-0950	1.1 緊急醫療救護體系概論	陳維祥	
	1000-1050	1.2 人體構造與生命徵象	陳維祥	劉名洲
	1100-1150	1.2 人體構造與生命徵象	陳維祥	劉名洲
	1300-1350	1.3 緊急醫療救護職業安全	陳維祥	劉名洲
	1400-1450	1.3 緊急醫療救護職業安全	陳維祥	劉名洲
	1500-1550	1.4 環境急症與野外地區緊急救護	陳維祥	
	1600-1650	2.1 成人心肺復甦術	陳維祥	劉名洲
10/24 (六)	0800-0850	2.1 成人心肺復甦術	陳維祥	劉名洲
	0900-0950	2.1 成人心肺復甦術	陳維祥	劉名洲
	1000-1050	2.1 成人心肺復甦術	陳維祥	劉名洲
	1100-1150	2.2 小兒心肺復甦術	陳維祥	劉名洲
	1300-1350	2.3 清除呼吸道異物	陳維祥	劉名洲
	1400-1450	3.1 急症(非創傷)病人評估	陳維祥	劉名洲
	1500-1550	3.1 急症(非創傷)病人評估	陳維祥	劉名洲
	1600-1650	3.2 創傷病人評估	陳維祥	劉名洲
10/25 (日)	0800-0850	3.2 創傷病人評估	陳維祥	劉名洲
	0900-0950	3.3 通報與紀錄	陳維祥	
	1000-1050	4.1 氧氣治療與抽吸	陳維祥	劉名洲
	1100-1150	4.1 氧氣治療與抽吸	陳維祥	劉名洲
	1300-1350	4.2 傷口清洗、止血、包紮與固定	陳維祥	劉名洲
	1400-1450	4.2 傷口清洗、止血、包紮與固定	陳維祥	劉名洲
	1500-1550	4.2 傷口清洗、止血、包紮與固定	陳維祥	劉名洲
	1600-1650	4.2 傷口清洗、止血、包紮與固定	陳維祥	劉名洲
10/30 (五)	0800-0850	4.2 傷口清洗、止血、包紮與固定	陳維祥	
	0900-0950	4.3 頸椎減移及固定、脫除安全帽及上頸圈	分組A陳維祥B李炯佑	
	1000-1050	4.3 頸椎減移及固定、脫除安全帽及上頸圈	分組A陳維祥B李炯佑	
	1100-1150	4.4 脊椎減移及固定(翻身)及上長背板	分組A陳維祥B李炯佑	
	1300-1350	4.4 脊椎減移及固定(翻身)及上長背板	分組A陳維祥B李炯佑	
	1400-1450	4.5 傷患搬運	分組A陳維祥B李炯佑	
	1500-1550	5.1 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	分組A陳維祥B李炯佑	
	1600-1650	5.1 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	分組A陳維祥B李炯佑	
10/31 (五)	0800-0850	5.2 非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	陳維祥	李炯佑
	0900-0950	5.2 非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	陳維祥	李炯佑
	1000-1050	5.3 轉送途中(救護車內)之救護	陳維祥	李炯佑
	1100-1150	5.4 到達醫院(下救護車)之救護	陳維祥	李炯佑
	1300-1350	6.1 常見急症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400-1450	6.1 常見急症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500-1550	6.1 常見急症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600-1650	6.1 常見急症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
連江縣衛生局115年度南竿鄉初級救護技術員(EMT-1)初訓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	助教
11/1 (日)	0800-0850	6.1常見急症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0900-0950	6.1常見急症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000-1050	6.1常見急症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100-1150	6.2常見創傷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300-1350	6.2常見創傷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400-1450	6.2常見創傷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500-1550	6.2常見創傷的處置	陳維祥	李炯佑
	1600-1650	6.3特殊病人與狀況	陳維祥	李炯佑
11/7 (六)	0800-0850	6.3特殊病人與狀況	陳維祥	黃信達
	0900-0950	6.4大量傷病患與檢傷分類	陳維祥	黃信達
	1000-1050	6.5傳染病防治演練	陳維祥	黃信達
	1100-1150	6.6行為急症	陳維祥	黃信達
	1300-1350	7.1筆試與技術測驗(筆試)	陳維祥	
	1400-1450	7.1筆試與技術測驗(術科)	分組A陳維祥B黃信達	
	1500-1550	7.1筆試與技術測驗(術科)	分組A陳維祥B黃信達	
	1600-1650	7.1筆試與技術測驗(術科)	分組A陳維祥B黃信達	
★課程注意事項★				
1. 各項課程講師助教全程參與，按課程內容安排講師、助教人數。 2. 如因天候或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無法到達，將由()內人員為代課講師及助教。 3. 訓練時數總計56小時(含筆試、術科補考)。 4. 筆試及術科皆有補考機制(筆試70分及格)。 5. 因本課程屬大量操作救護技術的教育訓練，學員需要有足夠的體能，搬運傷患亦需要能夠承受重量，故考量學員之健康安全與符合法規考試規範，凡有心臟疾病、癲癇、傳染性疾病、肢體障礙、懷孕、膝蓋開刀等情狀，請審慎斟酌報名參加課程，如經查證有上述情狀者，本局得要求提供適宜參加本次訓練課程全數內容之醫療證明。 6. 學員應按時上課確實簽到、簽退。曠課未請假者立即退訓；上課遲到逾15分鐘，不予簽到，以請假1小時計算。請假缺課時數超過上課總時數十分之一(初訓6小時)者，將取消學員參加考試之權利，無法發放證書，冒名頂替者，一經查獲逕予退訓。 7. 術科考試分2站考項如下： A組: 脊椎固定術+傷患搬運+後送+非危急個案處置 B組: 創傷病人處置(評估、給氧、止血包紮固定、CPR+AED)				